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修订相关议案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查阅，现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文件名称	章节	修订内容
《预案（修订稿）》	释义	报告期由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6月更新为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9月
	二、本次发行概况之（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下发的项目立项文件确定项目正式名称并修订相关文字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	更新2025年1-9月财务数据

	与分析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下发的项目立项文件确定项目正式名称并修订相关文字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之（二）公司近三年的现金分红及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更新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内容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更新预案披露时间

修订后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公告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